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  
校小学部

2026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 目 录

<b>第一部分 概况</b> .....	<b>1</b>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b>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b> .....	<b>2</b>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b>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b> .....	<b>16</b>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2
十二、其他说明.....	32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2
(二) 其他.....	32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b>34</b>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单位职责

贯彻义务教育法,教书育人,促进教育发展和小学教育管理。

### 二、机构设置情况

钟家庄中心学校机构级别为股级,经费为全额拨款,部门设置有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幼儿部。主管部门是晋城市城区教育局。我单位内设4个内部机构。分别为:财务室、人事统计室、办公室、教研室、钟家庄中心学校现管辖有4所小学(勇毅小学、团结小学、回军小学、苇匠小学);4所幼儿园(钟家庄幼儿园、晓庄幼儿园、东上庄幼儿园、山门幼儿园)。2026年小学部编制数为114个、幼儿部编制数为27个,小学部实有教师97人,幼儿部实有教师21人。

##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55.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1400.88	1355.57	45.31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22	390.2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8.14	88.1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1.98	121.9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55.91	本年支出合计	2001.22	1955.91	45.31
上年结转	45.31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001.22	支出总计	2001.22	1955.91	45.31

注：本套报表因取数时四舍五入，部分金额可能存在尾差

##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955.91	1955.91					45.31
205	教育支出	1355.57	1355.57					45.31
20502	普通教育	1355.57	1355.57					45.31
2050202	小学教育	1355.57	1355.57					45.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22	390.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22	390.2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3.23	223.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44	148.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56	18.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14	88.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14	88.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30	60.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83	27.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98	121.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98	121.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98	121.98					

##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01.22	1707.40	293.82
205	教育支出	1400.88	1107.06	293.82
20502	普通教育	1400.88	1107.06	293.82
2050202	小学教育	1400.88	1107.06	293.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22	390.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22	390.2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3.23	223.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44	148.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56	18.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14	88.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14	88.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30	60.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83	27.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98	121.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98	121.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98	121.98	

##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55.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400.88	1400.88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22	390.2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8.14	88.1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1.98	121.9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55.91	本年支出合计	2001.22	2001.22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45.31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45.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001.22	支出总计	2001.22	2001.22		

##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55.91	1707.40	248.51
205	教育支出	1355.57	1107.06	248.51
20502	普通教育	1355.57	1107.06	248.51
2050202	小学教育	1355.57	1107.06	248.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22	390.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22	390.2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3.23	223.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44	148.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56	18.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14	88.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14	88.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30	60.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83	27.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98	121.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98	121.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98	121.98	

##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07.40	1658.78	48.62
工资福利支出		1435.56	1435.56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571.08	571.08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54.78	54.78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388.30	388.3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48.44	148.44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8.56	18.5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0.30	60.3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7.83	27.8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4.27	4.27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21.98	121.9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40.02	40.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62		48.62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94		30.94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8		17.68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3.23	223.23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23.23	223.23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248.51	248.51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民办教师补助省级、区级	9.53	9.53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困难生补助中央、区级	4.35	4.35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办公经费区级	4.00	4.00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义务教育生均经费中央、区级	141.92	141.92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义务教育生均经费省级	37.32	37.32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市级	23.12	23.12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困难生补助省级	1.67	1.67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民办教师补助市级	2.53	2.53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困难生补助市级	0.67	0.67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随班儿童公用经费中央、区级	5.88	5.88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随班儿童公用经费省级	1.68	1.68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随班儿童公用经费市级	0.84	0.84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遗属补助	15.00	15.00				

##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45.31	45.31		
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	45.31	45.31		
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45.31	45.31		
2025年钟家庄中心学校义务教育生均经费	2.00	2.00		
2025年钟家庄中心学校生均经费省级	27.09	27.09		
2025钟家庄中心学校生均经费市级	1.79	1.79		
勇毅小学教学楼加固及屋面防水改造	11.02	11.02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省级补助资金	1.41	1.41		
花园小学足球特色校提升	2.00	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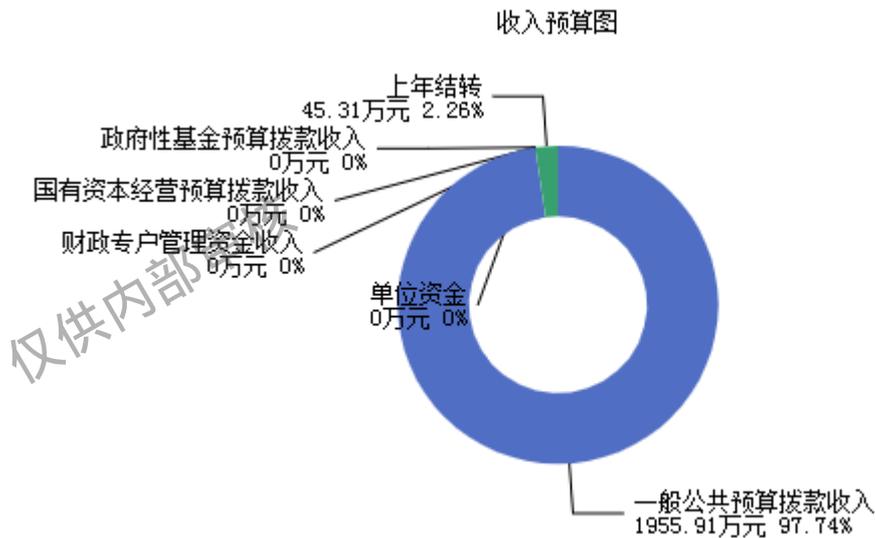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预算收入总计2,001.2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955.91万元，上年结转45.31万元，比上年减少780.18万元，下降28.0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下属的花园小学2025年隶属关系变更为晋城市城区教育局直属学校，2026年该校的预算工作由该校自行负责；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2,001.22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955.91万元，上年结转45.31万元，比上年减少780.18万元，下降28.0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下属的花园小学2025年隶属关系变更为晋城市城区教育局直属学校，2026年该校的预算工作由该校自行负责。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预算收入2,001.22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955.91万元，占97.74%；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45.31万元，占2.26%。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支出预算2001.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07.4万元，占85.32%；项目支出293.82万元，占14.68%。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001.2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001.2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955.91万元，上年结转收入45.31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400.8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90.2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8.1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1.98万元等。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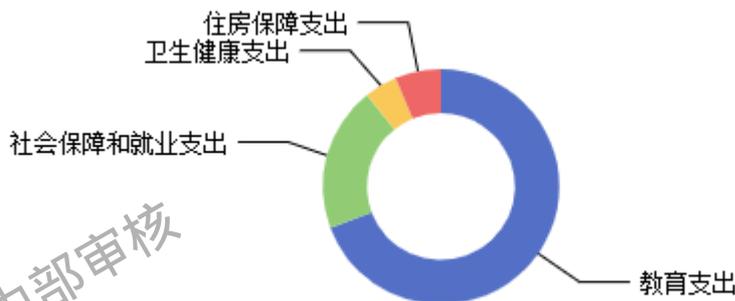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955.91万元，比上年减少814.76万元，下降29.41%。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955.9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1,355.57万元，占69.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90.22万元，占19.95%；卫生健康支出88.14万元，占4.51%；住房保障支出121.98万元，占6.24%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707.4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58.78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退休费、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48.6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等。

##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我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十、绩效管理情况

### 1、整体绩效目标

本年度本单位未编报整体绩效目标。

###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纳入绩效管理目标的二级项目13个，共计金额250.51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15.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2个，涉及金额235.51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3个，涉及项目金额250.51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15.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2个，涉及项目金额235.51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办公经费区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钟家庄中心学校日常办公经费:主要用于购置办公用品、耗材,以保障中心学校的工作正常开展,计40000元为区级本级资金					
立项依据		《钟家庄中心学校职能》、根据我中心校《关于2026年钟家庄中心校运转经费预算研究会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辖区内义务教育及学前教育的工作领导和管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实际支出情况进行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中心学校日常工作的开展,满足中心学校教育教学活动的正常进行				保障中心学校日常工作的开展,满足中心学校教育教学活动的正常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经费涉及项	≥4项	数量指标	办公经费涉及项	≥4项
			办公用品购置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及时性		及时
		办公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办公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办公经费标准	≤40000元	成本指标	办公经费标准	4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中心学校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中心学校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7154917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困难生补助中央、区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468.75	年度资金总额:		43,468.7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3,437.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3,437.5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31.25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31.2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要求,落实好家庭经济困难生生活补助政策,寄宿生生活补助按每生每学期625元执行,春季学期预计资助贫困寄宿生6名,秋季学期预计资助贫困寄宿生6名,非寄宿生生活补助按每生每学期312.5元执行,春季学期预计资助贫困非寄宿生95名,秋季学期预计资助贫困非寄宿生95名。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建立教育完善的资助体系,真正实现“两不愁、三保障”,让每个学生不因家庭贫困而失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申报、审核、公示、发放等环节进行,我校建立了档案资料,一人一档,并收集了学生的银行卡及开户信息,对相关资料进行了整理归档。					
项目实施计划		补助按春秋两学期开展,5月和11月份各发放一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及时完成贫困生生活补助的发放工作,保障贫困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缓解其家庭教育投入经济压力。			2026年及时完成贫困生生活补助的发放工作,保障贫困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缓解其家庭教育投入经济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季学期补助贫困寄宿生人数	≤6人	数量指标	春季学期补助贫困寄宿生人数	≤6人
			秋季学期补助贫困寄宿生人数	≤6人		秋季学期补助贫困寄宿生人数	≤6人
			春季学期补助贫困非寄宿生人数	≤95人		春季学期补助贫困非寄宿生人数	≤95人
			秋季学期补助贫困非寄宿生人数	≤95人		秋季学期补助贫困非寄宿生人数	≤95人
		质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条件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条件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5月、11月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5月、11月
		成本指标	寄宿生补助标准	625元/学期/生	成本指标	寄宿生补助标准	625元/学期/生
			非寄宿生补助标准	312.5元/学期/生	成本指标	非寄宿生补助标准	312.5元/学期/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教育经济压力	缓解	社会效益	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教育经济压力	缓解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3142352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困难生补助省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718.75	年度资金总额:	16,718.7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6,718.75	省级财政资金	16,718.75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要求,落实好家庭经济困难生活补助政策,寄宿生生活补助按每生每学期625元执行,春季学期预计资助贫困寄宿生6名,秋季学期预计资助贫困寄宿生6名,非寄宿生生活补助按每生每学期312.5元执行,春季学期预计资助贫困非寄宿生95名,秋季学期预计资助贫困非寄宿生95名。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建立教育完善的资助体系,真正实现“两不愁、三保障”,让每个学生不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申报、审核、公示、发放等环节进行,我校建立了档案资料,一人一档,并收集了学生的银行卡及开户信息,对相关资料进行了整理归档。						
项目实施计划	补助按春秋两学期开展,5月和11月份各发放一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及时完成贫困生生活补助的发放工作,保障贫困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缓解其家庭教育投入经济压力。		2026年及时完成贫困生生活补助的发放工作,保障贫困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缓解其家庭教育投入经济压力。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季学期补助贫困寄宿生人数	≤6人	数量指标	秋季学期补助贫困非寄宿生人数	≤95人
			秋季学期补助贫困寄宿生人数	≤6人		春季学期补助贫困寄宿生人数	≤6人
			春季学期补助贫困非寄宿生人数	≤95人		秋季学期补助贫困寄宿生人数	≤6人
			秋季学期补助贫困非寄宿生人数	≤95人		春季学期补助贫困非寄宿生人数	≤95人
		质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条件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受补助学生条件符合率	1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5月、11月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5月、11月
			成本指标	寄宿生补助标准		625元/学期/生	成本指标
		非寄宿生补助标准		312.5元/学期/生	非寄宿生补助标准	312.5元/学期/生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教育经济压力	缓解	社会效益	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教育经济压力	缓解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3142447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困难生补助市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687.5	年度资金总额:	6,687.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687.5	市县(区)财政资金	6,687.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要求,落实好家庭经济困难生活补助政策,寄宿生生活补助按每生每学期625元执行,春季学期预计资助贫困寄宿生6名,秋季学期预计资助贫困寄宿生6名,非寄宿生生活补助按每生每学期312.5元执行,春季学期预计资助贫困非寄宿生95名,秋季学期预计资助贫困非寄宿生95名。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建立教育完善的资助体系,真正实现“两不愁、三保障”,让每个学生不因家庭经济困难而辍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申报、审核、公示、发放等环节进行。我校建立了档案资料,一人一档,并收集了学生的银行卡及开户信息,对相关资料进行了整理归档。								
项目实施计划	补助按春秋两学期开展,5月和11月份各发放一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及时完成贫困生生活补助的发放工作,保障贫困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缓解家庭教育投入经济压力。		2026年及时完成贫困生生活补助的发放工作,保障贫困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缓解家庭教育投入经济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秋季学期补助贫困非寄宿生人数	≤95人	数量指标	秋季学期补助贫困非寄宿生人数	≤95人		
			秋季学期补助贫困寄宿生人数	≤6人		秋季学期补助贫困寄宿生人数	≤6人		
			春季学期补助贫困寄宿生人数	≤6人		秋季学期补助贫困寄宿生人数	≤6人		
			春季学期补助贫困非寄宿生人数	≤95人		春季学期补助贫困非寄宿生人数	≤95人		
		质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条件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条件符合率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5月、11月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5月、11月
			成本指标	非寄宿生补助标准		312.5元/学期/生	成本指标	寄宿生补助标准	625元/学期/生
	寄宿生补助标准	625元/学期/生		非寄宿生补助标准	312.5元/学期/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教育经济压力	缓解	社会效益	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教育经济压力	缓解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3142532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民办教师补助省级、区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5,342.5	年度资金总额:	95,34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0,695	省级财政资金	50,695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647.5	市县(区)财政资	44,647.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民办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贴是我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三中全会精神,积极改善民生,推进社会和谐的主要举措,发放范围是在1986年12月底之前连续任教满3年及以上,已经离岗后未被其他企事业单位录用且达到60周岁的公办中小学、公办和集体办幼儿园民办教师、代课教师和幼儿教师,从到龄次月起,按每人(10元/月*教龄)的标准计发教龄补贴,本年度纳入补贴的民办代课教师约为120名,省级资金配套50695元、市级资金配套25347.5元,区级资金配套44647.5元。								
立项依据	按照省教育厅、省人社厅、省财政厅、省编办《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晋教人〔2013〕53号);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贯彻省四部门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市教人字〔2014〕26号);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的设立,消除了原民办教师思想上的顾虑,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贯彻省四部门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市教人字〔2014〕26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0月-11月完成相关信息核实后发放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对原民办教师的补贴发放工作,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完成对原民办教师的补贴发放工作,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民办教师人数	≤120人	数量指标	补贴民办教师人数	≤120人		
			受补贴的原民办教师条件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	成本指标		受补贴的原民办教师条件符合率	100%	
		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11月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贴标准	10元/月*教龄	社会效益	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	提高		
			经济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办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办教师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办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办教师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30104020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民办教师补助市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347.5		年度资金总额:		25,347.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347.5		市县(区)财政资		25,347.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民办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贴是我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三中全会精神,积极改善民生,推进社会和谐的 主要举措,发放范围是在1986年12月底之前连续任教满3年及以上,已经离岗后未被其他企事业单位录用且达 到60周岁的公办中小学、公办和集体办幼儿园民办教师、代课教师和幼儿教师,从到龄次月起,按每月(10元 /月*教龄)的标准计发教龄补贴,本年度纳入补贴的民办代课教师约为120名,省级资金配套50695元、市级资 金配套25347.5元、区级资金配套44647.5元。														
立项依据		按照省教育厅、省人社厅、省财政厅、省编办《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 施意见》(晋教人〔2013〕53号);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机构 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贯彻省四部门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 的通知》(晋市教人字〔2014〕26号);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 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的设立,消除了原民办教师思想上的顾虑,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 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贯彻省四 部门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市教人字〔2014〕26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0月-11月完成相关信息核实后发放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对原民办教师的补贴发放工作,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维护社会 稳定。				完成对原民办教师的补贴发放工作,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 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民办教师人数		≤120人		数量指标		补贴民办教师人数		≤120人			
			质量指标		受补贴的原民办教师条件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受补贴的原民办教师条件符合率		100%			
					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		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11月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11月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0元/月*教龄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0元/月*教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办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办教师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3094210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随班儿童公用经费中央、区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8,800	年度资金总额:	68,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4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为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同事权财权意见,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经国务院批准,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从2026年起由每生每年6000元提高至7000元标准补助公用经费,本年度我单位随班就读残疾儿童区级配套84000元,资金主要用于办公费和劳务费支出。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为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同事权财权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6】67号)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发【2016】25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季度补发劳务费办公费按实际支出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残疾学生数	≤12人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残疾学生数	≤12人
			资金使用涉及工作项数	2项		资金使用涉及工作项数	2项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100%
			劳务费支付达标率	100%		劳务费支付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劳务费支付时间	按季度支付		劳务费支付时间	按季度支付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经费标准	7000元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经费标准	7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082300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随班儿童公用经费省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800	年度资金总额:	16,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6,800	省级财政资金	16,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同事权财权意见,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经国务院批准,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从2026年起由每生每年6000元提高至7000元标准补助公用经费。本年度我单位随班就读残疾儿童区级配套84000元,资金主要用于办公费和劳务费支出。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同事权财权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发【2016】25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季度补发劳务费办公费按实际支出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残疾学生数	≤12人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残疾学生数	≤12人	
			资金使用涉及工作项数	2项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涉及工作项数	2项	
			劳务费支付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100%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100%	劳务费支付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劳务费支付时间	按季度支付	时效指标	劳务费支付时间	按季度支付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经费标准	7000元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经费标准	7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083734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随班儿童公用经费市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400		年度资金总额:		8,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同事权财权意见。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经国务院批准,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从2026年起由每生每年6000元提高至7000元标准补助公用经费。本年度我单位随班就读残疾儿童区级配套84000元,资金主要用于办公费和劳务费支出。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同事权财权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发【2016】25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季度补发劳务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残疾学生数		≤12人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涉及工作项数		2项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残疾学生数		≤12人	
			资金使用涉及工作项数		2项			质量指标	劳务费支付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劳务费支付时间	
			劳务费支付达标率		100%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经费标准		7000元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经费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08465 8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现有符合条件的遗属12人。根据规定,应按遗属户口所在地当年低保的80%发放遗属补助,标准约为700元/月/人,12人全年100800元;符合遗属住宅取暖补贴12人,根据已故职工在职期间的岗位标准发放取暖费,标准分别为3920元/年,12人全年47040元;两项合计约需16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晋城市城区财政局关于转发《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城人社【2019】7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规定发放遗属补助,保障已故职工遗属的基本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城人社【2019】79号)要求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10月份底,12名遗属人员持本人与近期报刊杂志的合照,提交到我单位,财务审核后,11月一次性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我单位12名遗属人员发放补助及取暖费,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		对我单位12名遗属人员发放补助及取暖费,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遗属补助人员	12人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遗属补助人员	12人
			符合领取取暖费的遗属人员	12人		符合领取取暖费的遗属人员	12人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达标率	100%
			遗属补助对象条件符合率	100%		遗属补助对象条件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间	11月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间	11月	
		取暖费发放时间	11月		取暖费发放时间	11月	
	成本指标	遗属取暖费标准	3920元	成本指标	遗属取暖费标准	3920元	
		遗属补助标准	≤700元/人/月		遗属补助标准	≤7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遗属生活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	遗属生活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1144114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义务教育生均经费中央、区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19,168	年度资金总额:	1,419,16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56,29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56,298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2,87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2,87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校有学生2073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1)维修费;用于全年不少于10次的零星维修;(2)培训费;用于全年约20名教师的培训;(3)用于水费、电费缴纳,邮电费,差旅费、日常办公费支出等;(4)劳务费;用于25名劳务人员的劳务费,劳务费标准为1500元/人/月。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与劳务公司签订劳务合同,保障双方权益。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教育局文件及时组织教师培训;按季度拨付劳务派遣公司劳务费,由其发放劳务人员工资;零星维修根据需要不定期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中心学校下属4家学校正常运转,保障在校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中心学校下属4家学校正常运转,保障在校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2000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2000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20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20人	
			劳务人员数	≥25人			劳务人员数	≥25人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10次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10次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劳务费拨付时间	按季度	
			劳务费拨付时间	按季度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劳务费	≤500000元	成本指标		水电费	≤50000元	
			水电费	≤50000元			培训费	≤110000元	
			培训费	≤110000元			办公费	≤1270000元	
			办公费	≤1270000元			邮电费	≤10000元	
邮电费			≤10000元	维修费			≤90000元		
维修费	≤90000元	劳务费	≤5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7165941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义务教育生均经费省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3,166	年度资金总额:	373,16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73,166	省级财政资金	373,166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校有学生2703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1)维修费:用于全年不少于10次的零星维修;(2)培训费:用于全年约20名教师的培训;(3)用于水费、电费缴纳,邮电费,差旅费、日常办公费支出等;(4)劳务费:用于25名劳务人员的劳务费,劳务费标准为1500元/人/月。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与劳务公司签订劳务合同,保障双方权益。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教育局文件及时组织教师培训;按季度拨付劳务派遣公司劳务费,由其发放劳务人员工资;零星维修根据需要不定期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中心学校下属6家学校正常运转,保障在校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中心学校下属6家学校正常运转,保障在校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2000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2000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20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20人	
			劳务人员数	≥25人			劳务人员数	≥25人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10次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10次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劳务费拨付时间	按季度拨付			劳务费拨付时间	按季度拨付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劳务费	≤500000元		成本指标	劳务费	≤500000元	
			水电费	≤50000元			水电费	≤50000元	
			培训费	≤110000元			维修费	≤90000元	
			办公费	≤1270000元			培训费	≤110000元	
			邮电费	≤10000元			办公费	≤1270000元	
			维修费	≤90000元			邮电费	≤10000元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7170037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钟家庄中心学校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市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1,190	年度资金总额:	231,19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1,19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1,19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校有学生2073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1)维修费;用于全年不少于10次的零星维修;(2)培训费;用于全年的20名教师的培训;(3)用于水费、电费缴纳,邮电费,差旅费、日常办公费支出等;(4)劳务费;用于25名劳务人员的劳务费,劳务费标准为1500元/人/月。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与劳务公司签订劳务合同,保障双方权益;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教育局文件及时组织教师培训;按季度拨付劳务派遣公司劳务费,由其发放劳务人员工资;零星维修根据需求不定时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中心学校下属4家学校正常运转,保障在校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中心学校下属4家学校正常运转,保障在校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20人	劳务人员数	≥25人			
	劳务人员数	≥25人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10次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10次	学生人数	≥2000人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劳务费拨付时间	按季度拨付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劳务费拨付时间	按季度拨付	成本指标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劳务费	≤500000元		培训费	≤110000元	
		水电费	≤50000元		水电费	≤50000元	
		培训费	≤110000元		劳务费	≤500000元	
		办公费	≤1270000元		维修费	≤90000元	
邮电费		≤10000元	办公费		≤127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7170752			

##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320平方米。

###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中心学校小学部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 十二、其他说明

###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年度我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

### （二）其他

本单位严格按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预算执行、绩效管理、信息公开等要求，切实提高预算公开及时性、准确性。

本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与支出，无非税收入征收计划。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